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黃士芸

電話：04-37061384

電子信箱：e-121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109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30109400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習障礙協會辦理2024「超越自己
幸福繪愛~Love to Draw~學習障礙者聯合畫展」畫作徵件
活動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投稿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習障礙協會113年9月10日學障
(華)字第11309001號函。
- 二、相關資訊請參閱該會官方網站：<http://www.ald.org.tw>。
- 三、檢附旨揭原函及附件檔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
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特教)

副本：電
交 2024/09/23 14:29:05 文
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